

苏州宝优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苏州宝优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终止挂牌，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试行）》的相关规定，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已于2017年12月27日开市起暂停转让，并于2017年12月26日披露了《关于股票暂停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36）。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试行）》的有关规定，至少每10个转让日披露一次未能复牌的原因和相关事件的进展情况。

公司于2017年12月18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并于2017年12月1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

台（www.neeq.com.cn）披露了《苏州宝优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31）、《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32）。

公司已于2018年1月2日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未通过《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并于2018年1月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苏州宝优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01）。

自公司股票暂停转让以来，公司积极推进相关工作，因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未通过《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公司目前正在积极准备相关材料以申请恢复转让。为保证信息披露的公平性，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出现异常波动，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宝优际；证券代码：833952）将继续停牌，预计最晚恢复转让时间为2018年3月26日。

股票暂停转让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宝优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月10日